



Not be a lost lady
Queen
being a charm

不当败犬 做魅力女王

爱情的幸福求生术

凯莉〇著



不当败犬 做魅力女王

爱情的幸福求生术

凯莉◎著

重庆出版集团重庆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不当败犬,做魅力女王:爱情的幸福求生术 / 凯莉 著. - 重庆:
重庆出版社, 2011.7

ISBN 978-7-229-04057-4

I. ①不… II. ①凯… III. ①女性 - 爱情 - 通俗读物
IV. ①C913.1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86220 号

不当败犬,做魅力女王:爱情的幸福求生术

Bu Dang Baiquan, Zuo Meili Nüwang: Aiqing de Xingfu Qiusheng Shu
凯莉 著

出版人: 罗小卫

策 划: 华章同人

特约策划: 李家晔

责任编辑: 刘学琴

特约编辑: 胡世勋

责任印制: 杨 宁

营销编辑: 田 果 王朝选

封面设计: 熊琼工作室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
(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)

三河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

邮购电话: 010-85869375/76/77 转 810

E-MAIL: bjhztr@vip.163.com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80mm × 1280mm 1/32 印张: 7.75 字数: 176千

2011年7月第1版 2011年7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28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致电023-68706683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

自序

我的幸福也曾危险

凯莉

前阵子，大概就在确定要出书的时候，我在书店逛着逛着，突然看到一行令我惊奇的大字：“写作的女人生活危险”，我愣了一下定睛一看，这是一本新书的书名。

我是写作的女人，而且，当我一翻开目录，就看到那些鼎鼎大名的“写作的女人”：西蒙娜·德·波伏娃、乔治·桑、伍尔芙、简·奥斯汀、萨冈、杜拉斯、莫瑞森……都是我的偶像，她们的勇敢和大胆令我景仰，她们的智慧和才华我难以望其项背。我深受吸引，情不自禁又有些羞怯地拿起来展读。

“写作，是上帝给女人的死亡之吻。”这本书开宗明义地说。

接着，就像恐怖片般的情节，它一篇一篇地告诉你，写作的女人有多么悲剧与孤寂，她们的情感丰富，却往往情路坎坷，大部分都很短命，长寿者不是贫穷就是晚景凄凉，写作终究会把她们引往死亡之路，而陪伴她们的只有作品。

太惊悚了。我想，正在尝试写作，或已经在写作但还单身的女人，看到这本书应该都会感到无比郁闷，或者决定飞也似的逃离写作。

写作只会将你领往不幸，写作的女人无法兼顾工作和爱情，或是生活和家庭，你要不就听从乔治·桑的建议：“别写书了，去生几个小孩吧！”你要不就像波伏娃一样，不结婚也不买房，索性住在旅店里。“我的手是用来写作的，不是用来抱小孩和做家事的。”这是她的理论。

要命的是，我不但写作，还结了婚，生了小孩。我每天至少要花四到五个小时专心写作（剧本、散文，有时候是报道），还要花一个小时上博客回留言，三个小时照顾小孩，做家事，洗碗或煮饭，甚至和老公聊聊天，看看电视或听音乐。我周末原则上不工作也不开计算机，就是个全职保姆。

像我这样写作的女人，依照她们的逻辑，我迟早会把自己逼上绝路。“女人是不写作的，如果她们写作，就会去自杀。”一位乌拉圭的女诗人如是说。

我得诚实地说，如果我现在不是以写作为生，如果不是遇见了丹尼尔，我可能会深受打击。我未来的人生，只能在写作和幸福两者之间做一个选择，因为写作只会不幸，而想要幸福就不能写作？

所以，我决定来写这篇文章，是这个男人，让我兼顾写作和幸福，我现在既能痛快地写作，又能在生活里获得快乐和满足。与其说这篇序是写给我自己的，不如说是写给我最亲密的人，也就是网友们常闻其声却从不见其人的丹尼尔，我的老公。

很多网友对我和丹尼尔的故事感兴趣，我并没有特意在博客略而不提，只是觉得，我们也不过就是平凡夫妻，我们过的每一天，就和你在过的每一天是一样的。吃饭、睡觉、陪小孩、努力工作、付账单，周末的时候去逛书店，在市场买菜和酒回家，晚上女儿睡了之后，一起在沙发上看 DVD，就是这样的平凡生活。

我认识丹尼尔的经过，甚至三言两语就讲完了。那是我从美国留学回来的那一年，和同事随口提起：“我没有男人啊，帮我介绍吧。”已有男友的同事想起，几个月前似乎有认识一个新的朋友，马上把他他的 MSN 传给我。

我和丹尼尔，星期一 MSN，在网络上闲聊几句；星期四到他家去看他室友养的米格鲁，是第一次见面；星期六我约他陪我去看高中同学的集体婚礼，之后我们去喝了杯咖啡；这期间又讲了几次电话，隔周的星期四，散步的时候，他突然把我的手牵起来，问我要不要做他的女朋友。我们就这样在一起，直到现在。

次年十月，认识满一年的时候，我们订婚，再三个月，我们结婚了。

从恋爱到结婚的过程，算是很戏剧性，也很不戏剧性，看你个人主观认为的“快”和“慢”，代表什么意义。

成熟的大人都知道，我们不见得会和在一起最久的那个人相守一生，而认识不久的人，也未必就不会和你掏心掏肺，相濡以沫。

所以，时间长短从来就不是决定幸福的关键，你自己想要什么，你心里要很清楚。

或许我和丹尼尔，就是那种太清楚自己要什么，又不要什么的人，所以当我们相遇，我们很快就知道，对面这个人，就是那个想要牵手一辈子的人。

结婚六年多了，我们搬过一次家，生了一个孩子（现在有了 No.2），到目前还是无房无车无资产也无负债的城市夫妻。曾经大吵过到把“离婚”两个字脱口而出（这真的没什么好劲爆的，十对夫妻大概有八对都有这种经验），也曾经痛哭流涕觉得无法失去对方，称不上是多资深，但也算是婚姻里的有经验者了。

认识丹尼尔的时候，我还是一个杂志社的小编辑，领着不痛不痒的薪水，每年要花几十天在国外没命地出差跟采访，每逢截稿月，就是连续两个星期加班到 12 点的疯狂生活。过了两年我转到周刊当记者，平日比较自由，不需要天天进办公室，出差的时间也变短了，但是每遇到周末截稿，总编改稿和修稿的巨大压力很要人命，还有找不到受访对象，写稿角度不够犀利等等问题，令人抓破头皮的事也是家常便饭。

然而，在我的幸福生活里，也曾经距离危险很近。

三年前我决定从周刊离职，一边写小说一边尝试做编剧，这是一个相当冒险且无法回头的选择。我在周刊的记者工作，无论头衔、薪水和福利，都算令人满意，我却为了一个空泛的编剧梦，执意想往前奋力一搏。尤其，我从没有编剧经验，而编剧的接案（被采用）和收入又相当不稳定，我知道，我极有可能把自己逼入一个危险的境地。

《痞子英雄》电视剧是我的第一部编剧作品，在剧本写完之前，有一段相当长的时间，我只能靠小说的奖金和之前的积蓄维持生活。如果对一个刚出社会或没有家累的人，这并不是什么可怕的事，但是我有家庭，有小孩，还有房租、保姆费和水电费，这些开销一样都少不了。

丹尼尔却从没有对我的冒险说过一句反对。

在那段等待剧本开工的日子，他甚至每个月额外发零用钱给我，让我可以安心写作照常吃饭买菜，不致感到太困窘。

回想和丹尼尔结婚的这些年，或许是我人生以来，对自己做的选择最有信心的一段时间也说不定。

他从不质疑我在工作上做的任何决定，也从不阻拦我对事业的任何梦想。如果我需要建议，他会静静地听我说完，再理性地切中要害给我提醒。我知道我可以大胆地告诉他我真正的期望和理想是什么，他从不打击或嘲笑我，他总是相信我，并且支持我去做我想做的事。

当我开始写小说、写剧本，他为我做的第一件事是，在我们那窄小的公寓里，添入一个大书柜和一张我专用的书桌。后来，考虑到我长时间写作的需求，他又陆续买了舒适的办公椅和超大的计算机屏幕给我。

去年夏天，我因为《痞子英雄》电影剧本，必须住在饭店一个星期闭关赶稿的时候，丹尼尔每天不辞辛劳，到饭店陪我吃午餐，傍晚的时候带女儿来看我，晚餐后再把女儿带回家。在那个星期里，他从没对我这个离家的妻子发出一句抱怨，还是把家里整理妥当，也让女

儿每天干干净净地去上学。

对我来说，这是一个写作的女人真正渴求的生活伴侣。

写作的女人不需要豪宅、名车、钻戒或鲜花（所以我始终不觉得《欲望都市》里的凯莉是写作的女人，哈），也不需要不切实际的浪漫和承诺。写作的女人需要的是自由、理解、体谅和支持，当我想出一个有趣的故事创意，他能够做我第一个最客观的听众；当我在工作上受到挫折，他也是第一个给我安慰给我勇气的支持者。

所以我要把这本书献给丹尼尔，我的老公，也是我的精神伴侣。

I love you, and thank you so much.

Contents



目录

自序：我的幸福也曾危险

Part 1 单身女子的秘密心事

- 不当败犬女王 /003
- 女人该要多主动？ /009
- 女人最想要听的话 /015
- “应该”和“不应该” /022
- 可以接吻，但不想做女朋友 /026
- 了解真实比爱更重要 /032
- 女人的闺中密友 /035
- 干妹妹、哥们儿、前女友 /039
- 情侣间的反话 /044
- 我爱你，但并不特别 /048



Part ② 做女王，内心很纠结

如果我不漂亮，你还爱我吗？ /055

是真心喜欢，还是寂寞？ /059

喜欢的男人有女朋友 /062

若你爱上了才子 /067

爱上不挑嘴的人 /070

初恋成为越不过去的罩门 /074

一场远距离的爱情 /078

爱情里的逃避 /082

忘不了他，就继续想念他 /086

Part ③ 看清男人的另一面

男人内心藏着一个小男孩 /093

以征服为乐的男人 /100

炫耀是男人的天性？ /106



- 他为何不想结婚? /111
熟男的真心话 /117
男人真的想追您吗? /121
当男人拿自己的女友说事 /125
他不是不爱你, 他更爱自己 /128
好男人不会上夜店找老婆 /132

Part 4 草食男与肉食女

- 女人的那点心思 /141
草食男与肉食女 /145
别把“让人喜欢”当嗜好 /150
当你爱上“史莱克” /154
ABC 男生的交往法则 /158
你有过渡情人吗? /162
是你宠坏了另一半 /167



放弃，还是选择？ /172
异国恋和西餐妹 /177
手机与恋爱的进化史 /183

Part 5 婚姻，不只是两个相爱的人

我们一定要结婚吗？ /191
败犬或人妻，还有其他选择吗？ /196
别把不幸的责任推给别人 /204
到底谁该付钱？ /210
男友的妈妈不知道我是谁 /217
他的妈妈不喜欢你 /221
女友和老妈，该选谁？ /225

Part 1

单身女子的秘密心事



单身生活是这么诱人，是这么轻松，是这么愉快；如果单纯为了结婚，为了这个由陌生到熟悉的男人，而放弃单身的生活，这是一个多么大的冒险。

不当败犬女王

作为一个编剧，有时候真的很佩服电视台的创意，竟然可以把两种流行名词结合成为电视剧名称：“败犬”+“女王”。说真的，剧名真的很重要，像某些剧叫做“××花的春天”或是“爱情××屋”，实在太老土了，完全提不起我的兴趣。

有些人还不太清楚“败犬”是什么意思，这原本出自一位日本女性作家酒井顺子的书名《败犬的远吠》，书中的名言如下：

“美丽又能干的女人，只要过了适婚年龄还是单身，就是一只败犬；平庸又无能的女人，只要结婚生子，就是一只胜犬。”

至于“女王”，除了论坛上常有一堆男性把自家老婆或女友题名为“我家女王……”之外，拜最近台湾很红的博客“女王”（她的书《一辈子做女王》由重庆出版社出版）之赐，许多广告和杂志标题都加上“女王”二字。我想如果我是女王，或许会希望借名字给人家用可以收费，可惜“女王”不是特殊名词，应该不能申请专利。

申请专利的话，比方说“火星爷爷”或是“自由鱼”大概还可以，“史丹利”跟“酪梨寿司”或是“凯莉”大概就不行。

取名真是大大有学问。

星期天《败犬女王》（还是很佩服有人能设计出《败犬女王》这种剧名，不管戏好不好看，台剧总算比较像日剧，还是蛮“给力”的，跟得上时代潮流和社会议题了。——笔者注）首播，我其实不是这个时段的固定观众（据说台湾偶像剧的收视群以4到14岁为主，真令人吃惊），但作为一个编剧，如果连正在播出的戏长什么样子都不知道，真是太瞎了，至少去制作公司提案的时候要能跟对方说上两句。

杨谨华饰演的“单无双”，是一个打扮光鲜亮丽、精明能干、毒舌泼辣的女强人。说真的，或许是电视剧通常认为漂亮的女主角比较吃香，所以设定了这样形象的“败犬”，也或者，他们比较想要的是“女王”那样成功形象的未婚女性。

然而，我看了之后，却很难得到共鸣。并不是因为我已婚（但我也不认为自己是胜犬哟），而是因为我想象着身边许多未婚的女性好友，她们会问这样的话：我能过这样的生活吗？

有一次，我上节目通告认识了青木由香（《台湾，奇怪呀》的作者，她这本书的译者也是我的好友），她说自己都三十好几了，事业没什么成就，每天还为钱苦恼，连父母都已经懒得说她了。

“我啊，就是一只败犬。”青木说这话的口气还蛮可爱的。

前阵子和我去花莲旅行的大学同学H，曾列举自己的“鱼干女指数”，即败犬指数：

在家用鲨鱼夹夹头发